

B03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2021年3月3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美锦(天津)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锦天津贸易”)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办理的5,000万元授信额度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间自2021年3月30日起至2022年2月22日止。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8日召开九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2021年2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总金额不超过10,800,000万元人民币,各控股子公司在此担保额度内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2月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2021年2月公司审议的为美锦天津贸易提供担保额度为30,000万元,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余额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后余额	是否超过原担保金额度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美锦(天津)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93.21%	6,000.00	5,000.00	15,000.00	10,000.00	0.68%
合计				6,000.00	5,000.00	15,000.00	10,000.00	0.68%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美锦(天津)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4月26日;

住所: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珠江道699号泰港工业园8号西侧办公区408;

法定代表人:姚俊卿;

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冶金专用设备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矿石销售;钢材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占股100%。

财务指标:截至2020年9月30日,资产总计56,096.95万元,负债合计51,357.41万元,流动负债合计51,357.41万元,净资产3,739.54万元,无银行借款;2020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20,995.57万元,利润总额3,506.06万元,净利润2,629.54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美锦天津贸易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详见本公司“一、(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资金的需要,促进其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主要原因系公司具有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为其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对子公司参股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09,607.16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6.6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发生逾期担保、涉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市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6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1%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19.08%减少至18.03%。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生物”或“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收到公司股东宁波海尔供应链奇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奇君投资”)发来的《海尔生物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达到1%的告知函》,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的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基本信息	名称		宁波海尔供应链奇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比例(%)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权益变动 期间	2021年3月29日至2021年3月31日	人民币普通股	奇君投资	674,774	0.18%
变动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	股东名称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1年3月29日至2021年3月31日	人民币普通股	2,770,000	0.87%	
合计			3,444,774	1.06%	

备注:

1.公司于2021年2月9日披露《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该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60,508,48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9.08%;

2.本次变动不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表格中减持比例2位小数,为四舍五入后的结果。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奇君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60,508,482	19.08%	57,163,708	18.03%

备注: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按照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披露的《海尔生物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奇君投资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6,341,4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不超0.20%,将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

行,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1.00%;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12,682,8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不超过4.00%,将于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00%,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6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方向,不涉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4.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7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情况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尔生物”)于2021年1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2021年2月25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出售直接和间接持有的Mesa Biotech, Inc. (以下简称“Mesa”) 17.11%股权,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交易相关的全部事宜。

以上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拟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2021年1月27日披露的《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2021年2月26日披露的《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二、本次交易进展

截至2021年3月31日,海尔生物已经收到支付的交易标的转让价款,共计7,574.69万元。此外,以Mesa实现特定经营目标为前提的额外对价约定事项尚未完成。(具体金额根据并购协议约定的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并购协议约定调整事项确定)目前,本次出售股

权已完交割,公司不再持有Mesa股权。

三、风险提示

受疫情因素影响,近期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波动较大,而本次交易的对价均以美元支付,公司就本次交易收取的对价将存在一定的汇率变动产生的汇兑损益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4月1日

根据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签署的销售协议,中金财富证券将自2021年4月2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产品。

1.上线产品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新华添益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519192
新华添益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519193
新华添益债券型定期开放基金	510099
新华添益债券型定期开放基金C类	510100
新华添益债券型定期开放基金A类	510102
新华添益债券型定期开放基金C类	510103
新华添益债券型定期开放基金	510104
新华添益债券型定期开放基金A类	510105
新华添益债券型定期开放基金C类	510106

2.开通业务类型

自2021年4月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金财富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基金转换等业务,具体业务规则请参考中金财富证券的相关规定。

3.单笔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及赎回时点,以及转换交易费用等,请参见中金财富证券的定期定投申购赎回条款。

4.基金转换业务只在相同收费模式下进行。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只能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只能转换到后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与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不受本收费模式的限制。

5.当投资者将持有的本公司旗下的货币基金份额全部转换为非货币基金份额时,若投资者将所持货币基金全部转换,则基金账户中货币基金累计未付收益一并转出;若投资者将所持货币基金部分转换,且对于基金转入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确认。

6.基金转换业务只在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内办理,具体办理时间详见中金财富证券。

7.“定投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投资者办理变更或终止定期定投业务时,同时提出赎回基金的赎回申请时,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8.基金转换业务只在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内办理,具体办理时间详见中金财富证券。

9.当投资者将持有的本公司旗下的货币基金份额全部转换为非货币基金份额时,若投资者将所持货币基金全部转换,则基金账户中货币基金累计未付收益一并转出;若投资者将所持货币基金部分转换,且对于基金转入和基金赎回,将采取不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确认。

10.基金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如同一投资者在基金转换时请同时提出赎回基金的赎回申请时,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div